市六届人大五次

会议文件之三

关于瑞金市2019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及2020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草案的报告(草案)

——2020年6月8日在瑞金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钟 亮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2019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及2020年全市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向大会报告2020年市本级预算草案，请予审查批准。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9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在上级财政部门的精心指导下，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监督和市政协民主监督下，市财政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十四届八次全会、赣州市委五届七次全会及瑞金市委六届六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继续实施积极财政政策，推进财税体制改革，优化支出结构，努力化解财政收支矛盾突出困难，较好地保障了“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中央“三大攻坚战”和赣州市“六大攻坚战”等支出重点，财政各项工作成效明显，为全市经济平稳运行和社会大局稳定作出新的贡献。2019年，全市财政总收入完成24.55亿元，增长8.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4.01亿元，增长6.1%。

**（一）全市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财政总收入完成2455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6%，同比增收19599万元，增长8.7%。其中：税收收入2204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非税收入251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6%。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01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1%，同比增收8093万元，增长6.1%。其中：税收收入114982万元，完成预算的98.9%；非税收入251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6%。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66813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91.2%，同比增支117015万元，增长21.2%。主要支出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314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33%；公共安全支出17780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13.6%；教育支出14590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95.4%；科学技术支出3277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66.34倍；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558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3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8844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49.7%；卫生健康支出79254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37.3%；节能环保支出4404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36.83倍；城乡社区支出11526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586.8%；农林水支出63390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258.9%；交通运输支出7720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3%；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312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27.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97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262.3%；金融支出净增1065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35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20.4%；住房保障支出7312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5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75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74.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66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52.6%；债务付息支出511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9.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净增31万元；其他支出1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68138万元，较调整预算数349411万元增加318727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上级补助收入较年初提前告知数增加127227万元，增加的主要项目资金：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4499万元，流域生态资金4775万元，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3100万元，新农村建设省级财政补助、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蔬菜产业发展、中小河流治理等农林水补助资金18263万元，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补助、地方教育附加返还等教育补助资金4958万元，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及救灾应急等补助资金5866万元，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4432万元，赣南等原中央苏区转移支付资金及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补助资金7513.8万元，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2560万元，文化旅游提升工程实施方案中央基建投资1029万元，中央革命根据地纪念馆划转经费及一次性补助经费4715.47万元，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资金6817万元，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8567.5万元，就业、抚恤及医疗等补助资金3162万元。**二是**结合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实际，我市加大了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统筹使用力度，从政府性基金收入中调入155900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中调入3600万元至一般公共预算，相应增加支出159500万元。**三是**大力盘活存量资金，从收回结余结转资金中调入32000万元，安排相应支出32000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798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9%，同比增收44402万元，增长32.8%。其中：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9356万元，同比增收2196万元，增长30.7%；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774万元，同比增收215万元，增长38.5%；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66516万元，同比增收42514万元，增长34.3%；彩票公益金收入774万元，同比减收313万元，下降28.8%；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202万元，同比减收428万元，下降26.3%；污水处理费收入1197万元，同比增收218万元，增长22.3%。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6609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22.7%，同比减支52009万元，下降44%。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39万元，同比减支326万元，下降25.8%；城乡社区支出49118万元，同比减支59394万元，下降54.7%；农林水支出净减4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净减214万元；其他支出9495万元，同比增支5563万元，增长141.5%；债务付息支出6173万元，同比增支2120万元，增长52.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53万元，同比增支4万元，增长8.2%；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320万元，同比增支278万元，增长661.9%。

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179819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6086万元、上年结转1698万元和专项债券收入41577万元，基金收入总计229180万元，减去本年基金支出66098万元，上解支出4200万元，调出资金155900万元，年终结转2982万元。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41246万元，完成预算的96.6%，其中：保险费收入84880万元，财政补贴收入46546万元，转移收入2085万元，上级补助收入5785万元，利息及其他收入195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分项目情况：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589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3627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5352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含生育保险）12431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53398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545万元。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1432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2.2%，剔除上解支出3423万元，本级支出完成139832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分项目情况：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4388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23545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0116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含生育保险）10211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55032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471万元。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41246万元，加上上年结余143237万元，减去社会保险基金支出139832万元，减去上解支出3423万元，年终滚存结余141228万元。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4376万元，完成预算的210.3%，其中：利润收入44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4332万元。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834万元，完成预算的38.1%，其中：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834万元。调出资金3600万元。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4376万元，加上上年结余11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4486万元，减去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834万元、调出资金3600万元，年终滚存结余52万元。

**5.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2019年上级分配我市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75664万元，其中：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66619万元，存量债务置换债券9045万元。根据我市经济社会和民生事业发展的需要，我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主要安排是：瑞金机场建设6000万元、中小学教育园区（七中、艺术楼、体育馆等）项目2000万元、体育中心项目9857万元、乡村振兴发展（蔬菜产业发展、美丽乡村等）项目7185万元、2018-2019年棚户区改造项目18542万元、红色旅游基础设施建设一期工程20766万元和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269万元。以上债券资金分配使用，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要求，及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了支出预算调整方案，并经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执行。

**（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1.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财政总收入完成2455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6%，同比增收19599万元，增长8.7%。其中：税收收入2204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非税收入251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6%。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01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1%，同比增收8093万元，增长6.1%。其中：税收收入114982万元，完成预算的98.9%；非税收入251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6%。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48982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68138万元减去补助乡镇支出1915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93.9%。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168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29.8%；公共安全支出17780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13.6%；教育支出14590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95.4%；科学技术支出3277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66.34倍；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5537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33.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7502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49.9%；卫生健康支出7861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36.8%；节能环保支出4404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36.83倍；城乡社区支出114424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582.5%；农林水支出5882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303.1%；交通运输支出7720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3%；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312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27.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97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262.3%；金融支出净增1065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35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20.4%；住房保障支出730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56.9%；粮油物资储备支出75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74.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净增3428万元；债务付息支出511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9.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净增31万元；其他支出1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

**2.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市本级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与全市的预算执行情况一致，因此不再重复报告。**

**（三）2019年财政主要工作及特点**

**1.抓管理保稳定，积极有为，保障能力再上新台阶。一是**抓收入征管，财政收入保质增收。全市财税部门努力克服减税降费政策影响，完善税收征管协作机制，凝聚合力强征管，财政收入总量实现再突破。2019年,财政总收入完成24.55亿元，增长8.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4.01亿元，增长6.1%。**二是**抓向上争资，政策支持添动力。紧盯政策动向，加强政策研究，会同主管部门加大项目申报协作和组织力度，凝聚合力强争资。2019年，向上争取转移支付31.74亿元；争取新增地方政府转贷债券资金7.57亿元，其中：争取了全国首单红色旅游债券2.0766亿元。**三是**抓内控管理，沉淀资金显新效。严格落实财政性存量资金盘活要求，对财政性资金结余和结转一年以上资金，一律按规定收回市财政统筹使用。2019年，累计收回财政性结余结转资金5.7亿元，统筹用于办民生实事、补发展短板。**四是**抓债务管理，财政风险筑底线。坚持以债务管控为抓手，牢牢守住财政风险底线。严格落实上级政府限额内举借债务规定，坚决杜绝违规举债。同时，通过安排财政资金、盘活融资贷款结余资金、争取上级置换债券及债务转化等方式，大力化解存量债务。2019年，全面完成年度政府债务化解任务。

**2.补短板促发展，精准有力，积极政策取得新成效。一是**落实政策增动力。严格落实中央、省减税降费政策，充分释放政策红利，减轻企业税负压力，增强经济发展动力。2019年，为企业减负2.45亿元，有力地支持了我市实体经济健康快速发展。**二是**激发市场添活力。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杠杆作用，加强与金融机构合作，通过“信贷通”撬动金融机构融资贷款3.92亿元，进一步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三是**找准重点扩总量。坚持以工业龙头发展为重点，持续加大对工业发展支持力度，壮大工业经济总量。2019年，市财政拨付资金4.14亿元，引导企业增产增效、科技改造、发展总部经济等，优化工业经济发展格局，推进经济转型升级。2019年，全市规上工业主营业务收入突破180亿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1%。**四是**打造特色见实效。围绕红色旅游特色产业优势，不断加大财政投入，助推旅游产业见实效。2019年，市财政拨付资金2.45亿元，大力实施“文化+”“旅游+”战略，成功举办2019年中国红色旅游推广联盟年会、江西省红色旅游博览会等重大文旅活动；荣誉国际酒店、红色实景演艺、幸福花海等文旅实体项目顺利完工。**五是**支持乡村促振兴。统筹资金1.66亿元，突出抓好蔬菜产业发展，不断提升产业结构，壮大特色农业板块，促进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把农产品优势转化为产业发展优势。2019年，全市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2.8万亩，新建蔬菜基地85个、7000亩，新植白莲1万亩，新植高产油茶0.86万亩，累计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666户、家庭农场449家，赣州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增至13家。**六是**优选项目保重点。围绕“补短板”实际需要，加大资金整合力度，努力保障重点。2019年共计整合资金6.56亿元，重点支持“两城同创”小街小巷改造、瑞金机场、体育中心、中小学教育园区、G206公路改造、瑞兴于快速交通走廊、棚户区改造、城市生活污水改造建设、云石山旧址群等重大项目建设，城乡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城乡面貌焕然一新。

**3.强民生促和谐，保障有度，社会事业开创新局面。**坚持公共财政理念，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突出民生保障，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2019年，全市财政民生支出59.4亿元，同比增长23.4%，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8.9%，比上年提高了1.5个百分点，确保了财政惠民政策落地有效。**一是**优先支持教育事业发展。拨付资金4.56亿元，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足额安排义务教育经费投入，及时、足额下拨中央、省免除学杂费、免费提供教科书、公用经费补助等资金，支持义务教育基础薄弱学校改造。2019年，新改扩建26所学校，涉及面积77231平方米。**二是**积极完善保障就业体系。拨付资金8.88亿元，进一步完善社会救助体系，重点加大对低保对象、孤儿、残疾人等困难群体救助工作的支持力度。着力开展全市城乡低保减量提标，足额发放城乡低保对象最低生活保障金、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金、孤儿生活补助等，切实维护社会稳定。**三是**大力推进医药卫生体系建设。拨付资金0.21亿元，进一步推进公立医院改革，确保公立医院改革工作积极有序进行。拨付资金0.4亿元，为贫困户代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疾病商业补充保险，全力构建健康扶贫“四道医疗保障线”，确保贫困人口看得起病、看得好病。统筹资金1.55亿元，积极应对“7.14”特大洪涝灾害、“登革热”疫情防控等突发事件，抗灾防疫取得全面胜利。拨付资金0.7亿元，全力推进乡镇敬老院项目建设，不断补齐养老保障短板。**四是**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3.84亿元，围绕“两不愁三保障+饮水安全”存在的薄弱环节补齐短板，深入实施脱贫攻坚巩固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扶贫项目1129个，全市脱贫攻坚成果得到巩固提升，2019年完成减贫975户3127人，贫困发生率降至0.17%。**五是**稳步提升城乡居民住房保障能力。统筹整合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0.93亿元，逐步建立以公共租赁住房为主，棚（林）户区改造、危房改造、发放租赁补贴等多种方式并举的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机制，确保低收入家庭安居乐业。**六是**着力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统筹资金5.32亿元，树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加强污染防治，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支持全面落实河长制，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我市生态文明建设再上新台阶。**七是**全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加大资金倾斜力度，全力支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社会秩序更加和谐稳定。2019年，刑事案件发生率下降28.9%。

**4.谋创新求实效，推进有序，财政改革迈出新步伐。一是**完善非税收入征管方式。全面推进财政票据和非税收入收缴电子一体化管理改革，实现了所有业务流程通过系统完成收缴、开票、对账、查验等电子自动化管理，提升了非税收入征管效能。截止目前，全市135个单位上线并启用运行。**二是**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及时印发了《瑞金市市属国有企业改革工作实施意见》，进一步理顺国有企业战略发展方向和目标，建立健全高效现代企业管理机制。**三是**推进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改革。不断优化财政预结算评审管理，对政府投资工程预算金额400万元以下的项目可按照中介评审结果直接按程序组织实施，减少财政预算评审环节，进而有效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四是**推进政府采购管理改革。修订了《瑞金市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政府采购监管工作从“眉毛胡子一把抓”转向“重点管好采购单位的采购需求和验收”两个重要环节，切实提高了政府采购工作效率。**五是**推进重点绩效评价改革。在部门绩效自评的基础上，通过购买服务第三方机构方式，对部分项目进行了重点绩效评价，并将评价结果向市人大、市政府报告，增强结果应用。**六是**大力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改革。2019年1月1日起全省一体化国库集中支付系统正式上线，实现了国库集中支付业务“电子化”，财政资金运行管理模式更加安全、高效。

**5.严监管守制度，执行有力，监管水平达到新高度。一是**开展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和市直单位“小金库”等专项治理自查自纠工作，自查自纠面达100%；积极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查出27个单位存在违规问题，涉及违规资金0.02亿元，纠正违规资金0.02亿元。**二是**加大财政投资评审工作力度，累计完成预、结算评审项目113个，受理评审金额26.68亿元，审定金额20.36亿元，审减率达23.69%。**三是**强化政府采购管理。2019年，共办理协议供货备案手续1598项，协议采购备案金额2231.13万元，审核办理政府采购备案项目383个，采购限额（计划）9.35亿元，采购节支率5.2%。

各位代表，2019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各部门单位的支持配合下，面对经济下行压力，政策性减收等不利因素，认真履职，实现全市财政平稳运行。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当前财政仍然面临一些突出困难和重大挑战：**一是**收入增长基础不稳固，税源基础薄弱。**二是**随着刚性增支不断增加以及债务还本付息高峰期的到来，财政收支矛盾日趋尖锐，财政统筹保障能力明显下降。**三是**预算绩效管理水平需进一步提升，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深度和广度需进一步拓展，结果运用和问责机制有待健全。

**需要说明的是：**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市财政部门切实履行职责，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积极落实中央、省、赣州市及瑞金市决策部署，全力做好了疫情防控和稳定经济社会发展有关工作，为我市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了坚实的财政保障。**一是开启绿色通道，发挥资金保障作用。**按照“急事急办、特事特办”的原则，开启资金支付绿色通道，统筹安排资金2946.31万元，用于防疫物资设备购置、医疗救治、防疫人员临时工作补助等方面，全力支持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全市疫情防控成效明显，生产生活秩序全面恢复。**二是狠抓政策落实，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全面贯彻中央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增长相关系列重要精神，不折不扣抓好省20条、赣州市30条和瑞金市39条疫情防控稳增长等政策措施，强化金融信贷支持、降低企业生产成本、稳定人员就业、减轻企业负担，助力企业复工复产。

二、2020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草案

2020年预算安排的主要原则:**一是坚持实事求是、夯实基础。聚焦“作示范、勇争先”的目标定位和“五个推进”的更高要求，充分发挥财政逆周期的调节作用，促进经济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收入编制实事求是、科学预测，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与财政政策相衔接，与省市发展目标相协调。二是坚持以收定支、勤俭节约。积极开展零基预算试点改革，根据事业发展实际财力可能，量入为出科学核定预算。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盘活财政存量资金，保障重点领域支出，兜牢兜实“三保”支出底线。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开源节流、精打细算，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三是坚持改革创新、加强管理。围绕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韧劲，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强政府债务管理，防范政府隐性债务风险。严格制度执行，硬化预算约束，严肃财政工作纪律。四是坚持部门联动、齐心协力。强化全市“一盘棋”思想，加强与其他经济、金融管理等部门沟通协作，提高财政部门贯彻本级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决策部署的执行力，形成强大合力，更好地发挥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制度优势。**按照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初步计划，2020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草案如下：

**（一）2020年全市预算**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全市财政总收入安排257820万元，比上年实际执行数增长5%，其中：税收收入231420万元，非税收入2640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45700万元，比上年实际执行数增长4%，其中：地方税收收入安排119300万元。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45700万元，加上税收返还收入15847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84660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65147万元、上年结转2021万元，减去上解支出8000万元，收入预算安排305375万元。根据收支平衡的原则，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305375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2621万元，公共安全支出16468万元，教育支出66702万元，科学技术支出446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667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322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7087万元，节能环保支出40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3868万元，农林水支出42913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023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1405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31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15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5472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999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407万元，预备费3054万元，债务付息支出6231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200000万元，其中：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10000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717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88083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200万元。

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202606万元，其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4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4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91169万元，其他支出2634万元，债务付息支出7113万元。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200000万元，加上年结余收入2982万元，加上提前告知补助收入4324万元，减去本年支出预算202606万元、上解支出4700万元，收支相抵，预算收支平衡。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安排140347万元，其中：保费收入78660万元、财政补助收入57296万元、利息收入2128万元、转移收入2263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分项目情况：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038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4717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7530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含生育保险）12938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54320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462万元。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14237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分项目情况：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4617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24716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0089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含生育保险）10474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50447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470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140347万元，加上上年结余141228万元，减去社会保险基金支出142370万元，年终滚存结余139205万元。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1697万元，其中：利润收入758万元，股利股息收入100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收入83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52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1749万元，其中：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749万元。收支相抵，预算收支平衡。

**（二）2020年市本级预算**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全市财政总收入安排257820万元，比上年实际执行数增长5%，其中：税收收入231420万元，非税收入2640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45700万元，比上年实际执行数增长4%，其中：地方税收收入安排119300万元。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45700万元，加上税收返还收入15847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84660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65147万元、上年结转2021万元，减去上解支出8000万元、补助乡镇支出16341万元，市本级收入预算为289034万元。根据收支平衡的原则，2020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289034万元，主要支出预算安排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4342万元；公共安全支出16468万元；教育支出66702万元；科学技术支出446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667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232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6704万元；节能环保支出40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3868万元；农林水支出36621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023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1405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31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15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4982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999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407万元，预备费3054万元，债务付息支出6231万元。

**2.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市本级社保基金预算和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全市的情况一致，在此不作重复报告。**

各位代表，根据《预算法》规定，2020年预备费安排3054万元，受财力所限，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未作预算安排，需本级财政投入的建设类及其他资金，也无法足额列入预算盘子。

三、2020年全市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专项资金主要安排情况

紧紧围绕“六稳”和“六保”的工作目标，2020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专项资金91745.76万元，加上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专项资金 203057万元，合计安排 294802.76 万元，主要项目安排如下。

**（一）教育专项14975.46万元。**安排生均公用经费7794.8万元，教育保障专项配套资金4388万元，教育费附加2192.66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10%用于教育部门经费600万元。

**（二）农业专项5810万元。**安排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发展专项资金5000万元（低质低效林改造专项资金1000万元，柑橘黄龙病防控专项资金500万元，果业产业发展资金200万元，松材线虫病专项防治资金和应急处置资金400万元，财政专项扶贫资金2500万元等），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工作经费50万元，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经费30万元，烟叶产业发展专项资金650万元，脐橙节与主攻城市专项经费50万元，紧急疫情处理费30万元。

**（三）医疗卫生专项11482.84万元。**安排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配套资金5763.68万元，职工医疗保险配套资金2758.8万元，公立医院改革专项补助经费1200万元，城乡医疗救助配套资金160万元，基本药物配套资金191万元，公共卫生均等化资金152.86万元，道路交通救助（爱心救助）基金100万元，儿科、乡村医生补助资金193万元，计生专项项目经费693万元，婚前医学检查项目经费170.5万元，卫生检测和预防性体检100万元。

**（四）社保专项15261.77万元。**安排其他财政补助人员社会保障缴费和政府购买服务资金2600万元，小额贷款担保基金132万元，小额担保贷款贴息财政配套资金120万元，义务兵优待金722.22万元，退役士兵安置费490.44万元，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配套资金334.8万元，老人长寿生活补贴资金1667.4万元，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10.18万元，城乡居民亡故遗体免费火化资金570.84万元，农村公益性墓地建设扶持资金100万元，残疾人康复配套、生活和护理补贴资金389.38万元，地方救灾配套资金420万元，城乡低保配套资金3605.11万元，临时救助资金71万元，特困供养配套资金982.95万元，农村离任两老补助资金121.49万元，新型农村养老保险配套资金1593.58万元，精简退职配套资金60万元,未参保大集体企业退休人员养老生活补助资金59.52万元，敬老院日常运行费529.16万元，乡镇卫生院基础设施建设及设备购置补助资金18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利息451.7万元，走访慰问专项资金50万元。

**（五）科技及文化发展专项1040.33万元。**安排科技三项费用191.66万元，文化发展专项资金500万元，全民读书活动购书补助经费100万元，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经费100万元，科普经费70万元，广播电视卫星直播户户通配套及老放映员生活补助资金43.67万元，扫黄打非专项资金15万元，村村通广播电视经费20万元。

**（六）政法等专项3678.83万元。**安排消防专项经费1133.76万元，公安专项经费1947.39万元，政法维稳等专项经费241.08万元，扫黑除恶斗争专项经费200万元，人民陪审员专项经费30万元，人民武装工作专项经费126.6万元。

**（七）工业商业交通类专项15811万元。**安排工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10000万元，安排旅游发展专项资金3000万元，招商引资专项经费1000万元，地方储备粮利息费用补贴经费827万元，化肥淡季储备贴息10万元,公交车政策性亏损补贴122万元，公交车优惠对象免费乘公交车补助122万元，经开区运行经费500万元，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工作经费120万元，“六大攻坚战”专项工作经费110万元。

**（八）城市维护建设专项10354.53万元。**安排城区环境卫生保洁服务一体化专项经费（及绿化养护一体化经费）7304.53万元，规划编制专项经费1000万元，路灯电费和维护费及零星修护费800万元，治违拆违专项经费400万元，环境综合治理专项资金400万元，市政设施日常维护维修及市容整治工作经费250万元，两城同创专项经费200万元。

**（九）行政及其他专项经费7100万元。**安排北上争资争项工作经费1700万元，引进人才专项经费100万元，会议及表彰经费1000万元，“金财工程”国库集中支付大平台运行维护经费200万元，信访救助专项资金200万元，协税护税经费625万元，重大项目开发费300万元，市场监督管理专项经费375万元，基本建设投资评审经费1000万元，行政审批专项经费760万元，《不忘初心-人民共和国从这里走来》系列丛书编撰出版经费150万元，《人民共和国从这里走来》系列丛书90万元，重大接待经费600万元。

**（十）债务还本付息专项209288万元。**安排政府性债务还本付息资金20928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6231万元，政府性基金安排203057万元。

四、市住建部门2020年部门预算草案重点审核情况

按照市人大常委会的要求，对市住建部门2020年部门预算草案进行重点审核。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是：

1.收入预算313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19万元，

上年结转519万元。

2.支出预算31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12万元，项

目支出1026万元。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71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6万元。按支出经济科目划分：工资福利支出184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27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万元，资本性支出17万元。

五、坚定信心，攻坚克难，全面完成2020年财政预算任务

2020年全市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和赣州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聚焦“作示范、勇争先”的目标定位和“五个推进”的更高要求，围绕中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前提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坚决打好中央三大攻坚战和赣州六大攻坚战，全面做好“六稳”和“六保”工作，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大力提质增效，更加注重结构调整，巩固和拓展减税降费成效;认真贯彻“以收定支”原则，优化支出结构，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完善政府债务管理，防范和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全力推动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确保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为实现振兴发展、加快建成富有活力实力魅力的区域性中心城市提供有力的财政保障。**围绕以上总体要求，2020年着重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发挥职能作用，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注重发挥财政政策作用，千方百计筹集资金，集中力量培财源、补短板，助推经济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一是**支持做优做强工业经济。围绕绿色食品、纺织服装、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现代轻纺等主导产业，支持补齐补强产业链，推进产业优化升级，提升产业集聚；围绕招大引强，支持完善园区基础建设和配套设施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筑牢工业平台。**二是**支持现代服务业发展。树立瑞金旅游就是红色旅游、全域旅游、全民旅游的理念，积极争取资金，支持完善旅游基础设施和服务配套设施，着力承办好全省旅游发展大会，全力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加速向全国红色旅游一线城市迈进；积极探索市场化运作机制，吸引社会资本投入，兴办红色教育培训机构和建设红色培训基地，打造复合型旅游业态，助推红色旅游等现代服务业做优、做大、做强。**三是**落实做细减税降费政策。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统一部署，充分运用各类政务、媒体平台开展多形式宣传，持续推进减税降费，坚持“放水养鱼”、涵养税源，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增强经济发展活力和后劲。**四是**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支持蔬菜产业、优质高产粮油、高产油茶等现代农业发展；积极筹措资金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切实稳定粮食生产，把农产品优势转化为产业发展优势，促进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积极争取奖补政策，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生活垃圾处理、生活污水治理、“四好农村路”等项目建设，提升乡村发展动力。**五是**加大北上争资争项力度。聚焦中央政策动态和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扎实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和项目包装，积极谋划北上争资工作重点，提高争资争项成功率。**六是**积极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推动“信贷通”与政府性融资担保融合工作，吸引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筹集资金3000万元参与成立“两城两谷两带”产业基金，发挥资金乘数效应，支持我市服装纺织产业加快发展。

**2.优化支出结构，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更加注重支出结构调整，统筹兼顾提高财政保障能力，妥善处理好稳增长和保民生的联动关系。认真贯彻“以收定支”原则，坚持有保有压，有效保障重点领域支出。**一是**兜牢“三保”底线。坚决把“三保”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牢牢兜住“三保”底线，维护社会稳定。**二是**坚持政府带头过紧日子。严格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和李克强总理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提出的“带头过紧日子、勤俭办事业”的要求，坚持部门预算一般性支出压缩10%以上、“三公”经费压减3%以上，将更多的资金统筹用于促进发展和保障基本民生。**三是**继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效。严格按照“四个不摘”要求，健全稳定脱贫长效机制，持续巩固脱贫成果；加大城镇贫困群众脱贫解困工作，确保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四是**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积极统筹资金，支持城乡学校改扩建项目建设，支持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和能力提升，着力化解城区“大班额”“入园难、入园贵”等突出问题。**五是**完善社会保障就业体系。对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硬任务，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合理提高财政补助标准；落实就业优先政策，支持抓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和下岗转岗职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六是**支持实施公立医院改革。支持加快医疗健康信息系统建设，完善易地就医直接结算制度；支持乡村卫生院、敬老院迁建改造升级；支持实施医疗健康、失智失能护理院和城区智慧养老服务示范平台建设，完善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完善重大疫情防控机制，支持新建二级生物安全实验室，打造公共卫生临床中心。**七是**支持社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发挥财政资金引领作用，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兴办公益事业，在养老、托幼等民生事业方面，凝聚民生保障合力；大力引进社会资本，支持推进城市公共停车场设施建设和城市老旧小区改造提升。

**3.强化债务管理，积极防范和化解风险。**坚持财政可持续发展底线，加大财政风险防控。**一是**严格在上级政府批准的地方政府限额内举借债务，继续执行将暂停的土地出让收入各项政策性计提政策，统筹用于偿还保障性安居工程、教育、水利等领域隐性债务。积极争取上级置换债券，合理化解政府债务，牢牢守住风险底线。**二是**充分发挥地方政府债券作用。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完善专项债券项目库，积极争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优先保障在建工程项目和补短板项目，扩大有效投资，形成对经济的有效拉动。**三是**进一步规范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原则，依法处置和化解金融风险。对脱离实际、未落实资金来源的建设项目，一律不予审批和开工建设。**四是**积极化解存量债务。严格执行化债计划，多渠道筹集资金，积极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按计划完成政府隐性债务年度化债工作任务。**五是**拓宽化债资金筹资渠道。加强与银行金融机构对接，积极争取存量债务置换资金、地方政府债券再融资及到期债务延期等资金和政策的支持，着力减轻债务还本付息支出负担，降低财政支出风险。**六是**合理划分债务偿还支出责任。按照“谁受益、谁承担”的原则，结合国有企业存量资产、收益与政府隐性债务统一管理的要求，逐步推进政府存量债务转化为企业经营性债务，进而有效化解隐性债务。

**4.深化财政改革，创新和完善体制机制。一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进一步加大“四本”预算统筹衔接力度，积极推进中期财政规划，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不断提升理财水平；加大财政拨款与部门自有收入的统筹力度，积极探索零基预算管理改革。**二是**完善绩效管理各环节的管理流程,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和实施细则,引导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严格执业质量监督考核管理。**三是**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将评价结果作为政策调整、预算安排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切实做到“花钱要问效，有效多安排、低效多压减、无效要问责”。**四是**推进国企改革。围绕实现“2020年前融资平台公司整合至2家以内”目标，全力支持国有企业市场化转型，将优质资产、资源注入国有企业，减少财政资金直接投入，增强企业独立经营市场意识，提振企业市场综合竞争实力。同时，进一步简政放权，提高企业市场经营的自主决策权，增强企业发展活力。**五是**不断完善政府采购和投资评审制度，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高财政工作效率；稳步实施电子化支付，持续推进财政授权支付业务，实施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全面实现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六是**增强财政信息公开透明。不断完善预决算公开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不断拓展预决算公开的内容和范围，依法做好政府预决算和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推进绩效信息公开和社会各界监督；积极配合人大预算联网在线监督，推进财政政策、资金、制度等全方位公开。

各位代表，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脱贫攻坚全面决胜小康、谋划编制“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做好2020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和市政协的关心支持下，立足全市发展新的历史定位，紧扣社会主要矛盾变化，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找准职能定位，认清形势、保持定力，只争朝夕、不负韶华，锐意进取、务实拼搏，奋力推动瑞金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为把瑞金加快建成富有活力实力魅力的区域性中心城市、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伟大胜利提供有力的财政保障！

市六届人大五次会议秘书处 2020年6月7日印

 共印760份

 《预算报告》有关情况说明

《预算报告》中有关2019年预算执行和2020年预算安排的具体情况详见《瑞金市2019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及2020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草案的报告》。

1.一般公共预算。是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

5.财政总收入。根据财政部统一明确的口径，全市财政总收入包括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缴入中央、省金库的国内消费税和国内增值税、纳入中央与地方分享范围并缴入中央、省金库的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但不包括关税以及海关代征的增值税、消费税、车辆购置税以及未纳入中央与地方分享范围的国有银行、石油、石化、邮政企业所得税。

6.非税收入。是指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和单位依法利用行政权力、政府信誉、国家资源、国有资产或提供特定公共服务征收、收取、提取、募集的除税收以外的财政收入，包括：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性基金、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7.为什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大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19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6.81亿元，比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数14.01亿元要大，是因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除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外，还包括由上年结转资金、税收返还资金、上级补助资金、地方政府债券以及调入资金安排的支出。

8.新增地方政府债券。根据《预算法》等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我市新增债券由省财政发行再进行转贷。

9.置换地方政府债券。《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规定，纳入预算管理的地方政府存量债务可以发行一定规模的地方政府债券置换。

10.减税降费政策。主要用于减税降费，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促进经济结构转型升级。

11.政府购买服务。为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创新社会管理方式，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效益，通过发挥市场机制，把政府直接组织提供的部分公共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组织、机构和企业等社会力量承担，并由政府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政府购买服务所需资金从既有财政预算中安排。

12.预备费。根据《[预算法](http://baike.baidu.com/view/71849.htm%22%20%5Ct%20%22_blank)》规定“各级政府预算应当按照本级政府预算支出额的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设置预备费，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救灾开支及其他难以预见的特殊开支”。

13.一般性支出。是指国家权力机关和行政机关的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各级人大及人大常委会的活动费用，各级人民政府及其职能部门的活动费用。主要包括:差旅费、会议费、接待费用、日常办公、购车及车辆运行费、楼堂馆所及装修支出等。

14.“三公”经费。是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15.三大攻坚战。是指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

16.六大攻坚战。是指主攻工业、精准扶贫、新型城镇化、现代农业、现代服务业、基础设施建设六大攻坚战。

17.中期财政规划。是指根据经济发展趋势和国家、省、赣州市中长发展规划，研究编制三年滚动财政规划，对未来三年重大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分析预测，对规划期内一些重大改革、主要政策和重大项目，研究政策目标、运行机制和评价方法。强化三年滚动财政规划对年度预算的约束，年度预算安排要与三年滚动财政规划相衔接，提高财政政策的综合性、前瞻性和可持续性。

18.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改革。全省各级财政使用一体化的国库集中支付系统，新系统采用省级大集中模式，对支付系统的汇总清算额度、授权支付额度、直接支付、授权支付、支付申请划款（退款）、公务卡、对账等业务实行电子化运行操作。

19.“六稳”工作。是指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工作。

20.“四个意识”。是指“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

21.“四个自信”。是指“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22.“两个维护”。是指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3.“五个推进”。是指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推进改革开放走深走实、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推进社会治理创新、推进红色基因传承。

24.“四好农村路”。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农村公路。

25.“信贷通”。“财园信贷通”“小微信贷通”“创业信贷通”“财政惠农信贷通”“产业扶贫信贷通”。

26.“四个不摘”。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

27.“三保”。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

28.“六保”。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